

证券代码：836349

证券简称：长园长通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6 月 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G 栋五楼大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5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军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长王军因在外地以视频主持会议及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长园长通（东莞）有限公司，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，注册资本拟定为 2,000.00 万元人民币。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的规定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长园长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5 日